

#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 部门概况

#### 1. 主要职能。

(1)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和政治督察制度。

(2) 贯彻党中央以及上级党组织决定，研究协调政法单位之间、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地方之间有关重大事项，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

(3) 加强对政法领域重大实践和理论问题调查研究，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协助党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

(4)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妥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政法单位和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反暴工作。

(5) 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反暴恐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实施工作。

(6) 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衔接和协作配合机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7) 指导和推动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派员列席同级政法单位党组（党委）民主生活会。

(8) 落实中央和地方各级国家安全领导机构、全面依法治国领导机构的决策部署，支持配合其办事机构工作；指导政法单位加强国家政治安全战略研究、法治中国建设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建议和工作意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和执法司法相关工作。

(9) 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做好依法办理、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等相关工作。

(10) 完成党委和上级党委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 2. 机构情况

2021 年末共有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其中全额预算单位 1 个。机构数量与上年无增减。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今年以来，花都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重大安保维稳主线，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社会稳定放在第一位，全力化解风险隐患、构建平安和谐防线、切实强化治安安全、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化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夯实综治基层基础，不断提升“平安花都”建设水平，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造一个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

##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收入 3883.89 万元，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83.89 万元。2021 年部门决算 3883.89 万元，比部门预算总收入增加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支出 3889.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03.2 万元，项目支出 1780.69 万元。2021 年部门决算总支出 3883.89 万元，比预算支出增加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 **(四)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委按要求对财政资金安排的重点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一级项目和二级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管理评价工作从业务工作实绩和财务管理两个方面入手，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管理、财务信息质量以及项目经济社会效益等方面进行了绩效评价。在单位内部按

照工作内容、工作措施、工作时限和预期效果，进一步分解细化，将责任落实到科室和岗位，使绩效评价指标与各部门工作任务结合起来，推动绩效目标与各项工作双落实。

## 二、综合评价分析

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1. 印发《国家安全知识及反奸防谍手册》，有效防范危害国家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

2. 注重“网格化”实战应用。建立“三人小组”2918个，完成率104.6%，落实“双实名”管理共14503人。创新“四图一档”工作模式，全区各村（居）已绘制4968张疫情防控作战图，实现“网格化”挂图作战。

3. 对全区所有精神障碍患者进行全面复核，摸清底数，掌握最新情况，共登记在册精神障碍患者480人，安全隐患共7处。

4. 建成镇（街）级综治中心10个、村（社区）综治工作站258个，村（居）综治视联网建设达100.0%。狠抓综治网格化管理。全区设立综治网格1250个，综治网格员1254人，基层综治中心共接待群众来访累计642批1990人，受理矛盾纠纷2904件，办结2752件，办结率96.8%。

5. 通过“今日花都”“花都政法”微信公众号播发平安建设宣传知识200条，设置宣传展板11块，印制宣传袋2000个，印发口袋书等2000余份，全区电诈全量警情同比下降19.4%，诈骗预警信息处理率100.0%，上门劝阻成功拦截60

人。

资金管理总分 45 分，自评得分 45 分。履职效能 50 分，自评分 50 分。加减分项 5 分，自评得分 0 分。

### **（一）自评结论综述**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95 分。

###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执法监督和区法学会专项工作经费绩效情况

（1）抓好教育整顿，高标准开展案件线索查办工作。一是做好案件线索核查工作。二是做好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清查和评查化解工作。

（2）做好矛盾化解，依法依规处置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共受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 35 宗，全部办结，如期完成年底“清零”目标。

（3）维护社会稳定，全面深入开展专项打击整治行动。按照省市有关要求，开展了打击卖卵代孕黑色产业链专项行动和“成人体验馆”排查专项行动，制定区级专项行动方案，成立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召开专项工作协调会，组织各相关成员单位对全区相关情况开展了全面细致的排查工作，对市主管部门交办案件线索进行联合查处，为有效净化治安环境和社会风气奠定了基础。

（4）开展法律服务，大力推动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化解。发挥公益法律服务队伍在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中的积极作用，持续为人民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区中立法律服务站接待来访 181 宗、250 人次，为民众提供了免费法律服

务，群众满意率 100.0%。

(5) 加强法律宣传，不断丰富区法学会法治宣传内容。区法学会组织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不断增强党员干部的法治意识。举办“以法兴企”兴花都文化沙龙活动，围绕当前我区民营企业在知识产权、劳务纠纷等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提供精准的法律咨询和服务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优质的法治保障。

### **(三) 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本部门本年度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 **(四) 主要工作成效**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综治系统平台衔接融合不够。深化社会治理各类信息系统平台衔接还存在一些壁垒，市、区级平台纵向协调难度较大，共建共享、优势互补作用发挥还不够明显。二是案多人少的矛盾难以解决。今年以来，政法各单位在案件办理过程中感到，新收案件数量持续快速增长，人案矛盾持续加大，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案件办结率；专业领域复合型人才缺乏，有的单位干部队伍年龄结构老化，干警综合能力素质、司法办案能力还有一定的差距。三是涉房地产领域矛盾纠纷风险难掌控。部分房地产项目资金出现缺口甚至资金链断裂，引发小业主、工人或供应商等相继维权，“问题楼盘”引发的系列信访问题涉及人数多、时间跨度长、化解难度大。三是疫情防控工作经费预算不足。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我委不但要牵头社会稳定组的工作，还要完成区委领导交给的其

他疫情防控工作任务，涉及经费增加的多，如全区印制“四图一档”图册就没有纳入年度预算，导致经费紧张。

####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2年，将紧紧围绕市委政法委工作部署，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坚定信心决心，全力以赴做好政法各项工作，坚定维护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努力为推动花都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是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加强组织领导，抓好专业队伍建设，加强重点人员信息采集，强化数据核实比对。

二是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歼灭战。建强常态化“社区三人小组”工作机制，用好“四图一档”工作模式，夯实基层疫情防控工作，突出抓好涉疫特殊人群管理，建立健全镇街领导审核把关、分级包干管理、追查问责等工作机制，层级压实责任、强化措施、堵塞漏洞，坚决防止失管漏管。

三是持续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扎实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抓好“花都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和狮岭镇“搭建信息化智能平台，创新基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两个重点项目建设为牵引，培育选树亮点项目和先进典型。加强政法干警技术培训，提高运用综治中心智能化设备的能力和水平，熟练掌握和运用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模式创新社会治理工作水平，为全区基层网格员全部配齐手机APP卡，加大事件报送数量和质量。

#### 五、附件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